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 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更新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i)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發佈之有關更新本公司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之公告(「該公告」)；及(i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就延遲寄發該通函(定義見下文)之公告(「延遲公告」)。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披露，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資料：(1) 董事會函件，其中載列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進一步詳情；(2)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中載列其就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而向獨立股東提供之建議；(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二零一六年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內若干資料，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期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德銓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楊志強先生、張三林先生、陳得信先生及張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強先生、嚴元浩先生及Neil Thacker Maclachlan先生。